

10058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2段95號1樓
電話：(02)3393-0898(代表號)
網址：www.emega.com.tw
辦理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9:00~下午4:30

股東會通知請即拆閱

股務代理部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僅會在辦理股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為處理及利用，相關資料將依法令或契約約定之保存期限保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769號

國內郵簡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郵簡內裝有附件，應作信函交付郵資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許可證碼簡字第0001號
恆業公司 承印 電話：(02)2601-4648

股東 台啓

- (一) 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請股東多加利用「股東e票通」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如欲出席股東會現場，貴股東應全程佩戴口罩，並配合量測體溫。倘股東未佩戴口罩，或經連續量測二次體溫有發燒達額攝氏37.5度或耳溫攝氏38度者，禁止股東進入股東會會場。
- (二) 本公司如因疫情影響，而須變更股東會開會地點，屆時將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重大訊息公告。

本次股東會
恕不發放紀念品

集保結算所「股東e票通」
www.stockvote.com.tw

233 109年-2

233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九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
出席簽到卡
時間：109年10月29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整
地點：新竹縣湖口鄉工業一路3號一樓
(本公司會議室)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持有股數：
親自出席
簽名或蓋章

委託書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9年10月29日舉行之第一次股東臨時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本公司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1. 贊成 2. 反對 3. 棄權。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口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委託人(股東) 編號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名稱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名稱
戶號
姓名或名稱
住址

五萬元，檢舉電話：(02)2547-7333。
保結算所檢舉，經查證屬實者，最高給予檢舉獎金。
禁止交付現金或其他利益之價購委託書行為。
發現違法取得及使用委託書者，可檢附具體事證向集

※委託書用紙填發須知詳第五聯

徵求場所及
人員簽章處

- 一、本公司為改善財務結構暨充實營運資金，並掌握資金募集之時效性，擬於10,000,000股額度內辦理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每股面額10元。
- 二、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規定辦理私募應說明事項如下：
(一)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1. 本次私募普通股參考價格係依定價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與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以上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定之。
2. 本次私募實際發行價格以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為訂定私募價格之依據，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訂定實際發行價格時，不得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
3. 本次私募價格之訂定係參考本公司經營績效、未來展望及最近股價，應屬合理。
4. 實際定價日授權董事會視日後洽定特定人情形決定之。
(二)特定人選擇之方式：
依證券法第43條之6規定，應募人以策略性投資人為限。該等策略性投資人係指為提高本公司之獲利，藉本身經驗、技術、知識、品牌或通路等，以協助被投資公司提高技術、改良品質及擴大市場等效益之個人或法人。
(三)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1. 不採用公開募集之理由：
考量私募具有迅速簡便之特性，以利達成引進策略性投資人之目的，且私募有價證券三年內有轉讓之限制，將更可確保公司與策略性投資人間之長期合作關係；另透過授權董事會視公司營運實際需求辦理私募，亦將有效提高本公司籌資之機動性與靈活性。
2. 辦理私募之資金用途及預計達成效益：
私募募集之資金用途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借款，藉以改善公司財務結構，強化公司競爭力、提昇營運效能，對股東權益有正面之助益。
三、本次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本公司私募普通股於交付日起三年內，除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八規定之轉讓對象外，餘不得再行賣出。本次私募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滿三年後，授權董事會視當時狀況決定是否依相關規定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核發上櫃標準之同意函後，向金管會補辦公開發行程序，並申請上櫃交易。
四、本次私募普通股案，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自股東會決議通過之日起一年內一次辦理。
五、本次私募計畫之主要內容，除私募成數外，包括實際發行價格、股數、發行條件、發行時間、計畫項目、募集金額、應募人之選擇、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等相關事項，暨其他一切有關發行計畫之事項，擬提請股東會同意，授權董事會視市場狀況調整、訂定及辦理，未來如因主管機關指示修正或基於營運評估、或因客觀環境需要變更時，亦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六、除上述授權範圍外，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之人，代表本公司簽署、商議、變更一切有關私募普通股之契約及文件，並授權董事長為本公司辦理一切有關發行私募普通股所需之未盡事宜。
七、本公司私募有價證券議案，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規定，應說明事項請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投資人進入該網址後，請點選(投資專區->私募專區->私募資料查詢->輸入公司代號:3691)及本公司網址(http://www.gigasolar.com.tw)。

請沿此虛線先折再撕

請沿此虛線先折再撕

第一聯

第二聯

第三聯

正2背2

恆業承印 (02)2601-4648

K180-Z233-0201

10058

台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二段九十五號一樓

第
四
聯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人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部

收

請自貼郵票
八 元

市縣 區鄉鎮 鄰里 路街 段 巷 弄 號之 (樓)
收件人： 緘

委託書用紙填發須知

第
五
聯

- 一、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二、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 三、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服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 四、其他議案事項性質依本規定列示。
- 五、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六、委託書格式如第二聯。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九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開會通知書

第
六
聯

- 一、本公司訂於一〇九年十月二十九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整，假新竹縣湖口鄉工業一路3號一樓(本公司會議室)舉行一〇九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受理股東報到時間為上午八時三十分，報到地點同開會地點)，會議內容如下：(一)討論事項：本公司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二)臨時動議。
- 二、本公司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說明詳如第三聯。
- 三、依公司法第一六五條規定，本公司股票自109年9月30日至109年10月29日止停止股票過戶。
- 四、檢奉 貴股東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乙份，如決定親自出席，請於出席簽到卡上簽名或蓋章後，於會議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自填妥代理人姓名、身分證字號及地址後，於第一次股東臨時會五日前寄(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台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2段95號1樓)，俾利辦理出席報到。
- 五、本次股東會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開會15日前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網址 <https://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
- 六、依公司法172條、證交法26-1、43-6條暨相關法令規定，股東會議案主要內容得詳閱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點選「電子書/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或點選「基本資料/公司基本資料/公司網址」連結至公司網站。
- 七、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第13-1條辦理，本公司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 八、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09年10月14日至109年10月26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公司「股東e票通」網頁，依相關說明投票(網址：<https://www.stockvote.com.tw>)。
- 九、本次股東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此 致
貴股東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